

乐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24 年单位预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乐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乐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 第三部分 乐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乐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乐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职能简介。

1、贯彻执行党和政府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依法监督各县（市、区）、市级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贯彻执行民族宗教政策法规；保障少数民族合法权益，联系民族自治县，督促指导民族区域自治法的贯彻落实。

2、组织开展民族宗教理论、民族宗教政策和民族宗教问题等重大课题的调查研究，提出全市民族宗教工作的政策和建议，拟订有关民族宗教事务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3、负责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宗教工作相关职责，推进民族宗教事务法治化、社会化管理工作，促进民族宗教政策在经济发展和社会事业等相关领域的实施、衔接。

4、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活动和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协调推进本系统依法行政，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依法治理宗教领域的非法、违法活动。

5、依法保障少数民族合法权益，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协调处理民族宗教关系中的重大事宜，抵御境外利用民族宗教进行的分裂、渗透和破坏活动，维护社会稳定和国家统一。

6、分析民族地区经济运行情况，协助民族地区拟定经济发展规划，研究提出加快民族地区经济发展的特殊政策措

施;完善城市民族工作机制,健全城市民族工作功能;帮助散杂居少数民族加快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

7、组织协调民族地区科技发展、对口支援、经济技术协作,配合承办民族地区扶贫开发事宜,研究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教育、文化、科技、卫生、体育、新闻出版等方面的特殊问题并提出相关意见,承办相应事务,协助开展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对外宣传工作,组织协调民族宗教工作领域对外交流与合作。

8、协助开展民族地区干部队伍建设的研究和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教育和使用等工作,组织对少数民族合法权益维护、妇女儿童状况和散杂居少数民族情况的调查研究。

9、做好少数民族界代表人士、宗教界代表人士的联系和有关服务工作。

10、依法保障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使用、推广,指导民族地区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工作。

11、承担市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 **(二)乐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24 年重点工作。**

2024 年,乐山市民族宗教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央和省、市的民族与宗教工作会议精神,着力推动民族宗教工作高质量发展。一是着力在构筑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上下功夫。配合有关部门

持续实施民族地区“一村一幼”“学前学普”行动，开展铸

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双语教育研讨、“同运动·一家亲”等活动，做好少数民族古籍普查工作，使各民族人心归聚、精神相依。二是着力在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上下功夫。会同有关部门持续推进“三交计划”，促进各族群众在空间、文化、经济、社会、心理等方面全方位嵌入。三是着力在深化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工作上下功夫。指导峨边、马边彝族自治县做好40周年县庆活动，做好全国、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单位）推荐申报和第三批全市民族团结示范区（单位）的命名工作，建成一批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学校和教育基地。四是着力在推动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上下功夫。用好用活民族政策和民族类项目资金，实施中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优化升级行动，落实好国家民贸民品政策对企业在贷款贴息、增值税减免等方面扶持，为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提供支撑。五是在着力文化浸润促宗教中国化上下功夫。深化“爱国爱教爱家乡”主题教育和“四进”活动，打造一批“坚持宗教中国化示范场所”。积极引导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尊重参与我国传统节日活动并逐步融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习俗，增强中华文化认同感。六是在着力宗教界自身建设上下功夫。深入推进5个全市性宗教团体制度建设，加强对15个县域性宗教团体、108处宗教活动场所的教务指导，引导信教群众正信正行。完善全市性宗教团体主要负责人定期述职制度。召开全市性宗教团体负责人座谈会。七是在着力加强宗教活动场所安全工作上下功夫。督促指导各地做好宗教活动场所消防安全、房屋建筑安全、大型宗教

活动安全、



食品安全工作。**八是**着力在抓好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检查暨中央宗教工作督查反馈整改上下功夫。**九是**着力在提升民族宗教事务治理能力上下功夫。扎实开展“法律七进”活动，加强宗教行政执法培训，不断提升民族宗教事务治理能力。压实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切实做好全市民族宗教系统意识形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乐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预算单位名称
1	乐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机关

**第二部分 乐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公开表1）

## 单位收支总表

表1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90.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3.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1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5.6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2.2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90.76	本年支出合计	690.76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三十一、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八、上年结转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三十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690.76	支 出 总 计	690.76



### 三、单位支出总表（公开表 1-2）

表1-2

#### 单位支出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690.76	604.62	86.14		
					690.76	604.62	86.14		
				乐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690.76	604.62	86.14		
201	23	01	307001	行政运行	459.02	459.02			
201	23	50	307001	事业运行	8.62	8.62			
201	34	04	307001	宗教事务	86.14		86.14		
208	05	05	307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27	50.27			
208	05	06	30700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13	25.13			
208	99	99	3070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1	3.71			
210	11	01	307001	行政单位医疗	12.45	12.45			
210	11	02	307001	事业单位医疗	0.47	0.47			
210	11	03	307001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0	2.70			
221	02	01	307001	住房公积金	42.24	42.24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公开表2）

表2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690.76	一、本年支出	690.76	690.7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90.7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3.78	553.7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一、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12	79.12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15.62	15.62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42.24	42.2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金额单位：万元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公开表3）

表3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类	款	项					
				合 计	690.76	690.76	
					690.76	690.76	
				乐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690.76	690.76	
201	23	01	307	行政运行	459.02	459.02	
201	23	50	307	事业运行	8.62	8.62	
201	34	04	307	宗教事务	86.14	86.14	
208	05	05	30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27	50.27	
208	05	06	30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13	25.13	
208	99	99	307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1	3.71	
210	11	01	307	行政单位医疗	12.45	12.45	
210	11	02	307	事业单位医疗	0.47	0.47	
210	11	03	307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0	2.70	
221	02	01	307	住房公积金	42.24	42.24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1）

表3-1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604.62	463.60	141.02
604.62				604.62	463.60	141.02
		307001	乐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604.62	463.60	141.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3.16	463.16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134.05	134.05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71.61	71.61	
301	02	3010201	地方津贴补贴	71.61	71.61	
301	03	30103	奖金	103.24	103.24	
301	03	3010301	年终一次性奖金	10.90	10.90	
301	03	3010302	行政基础绩效奖	92.34	92.34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2.53	2.53	
301	07	3010701	基础性绩效工资	1.67	1.67	
301	07	3010702	奖励性绩效工资	0.86	0.86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27	50.27	
301	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13	25.13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92	12.92	
301	1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0	2.70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3.71	3.71	
301	12	3011201	工伤保险	0.63	0.63	
301	12	3011202	失业保险	0.05	0.05	
301	12	301120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03	3.03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24	42.24	
301	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76	14.76	
301	99	3019901	直接聘用人员经费	12.00	12.00	
301	99	3019913	事业平时绩效工资	2.76	2.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02		141.02
302	01	30201	办公费	6.80		6.80
302	01	3020101	日常办公用品	1.80		1.80
302	01	3020102	书报杂志	5.00		5.00
302	02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	02	3020201	办公印刷费	2.00		2.00
302	05	30205	水费	1.90		1.90
302	05	3020501	办公卫生用水	1.80		1.80
302	05	3020502	饮用水	0.10		0.10
302	06	30206	电费	1.80		1.80
302	06	3020601	办公用电费	1.80		1.80
302	07	30207	邮电费	11.05		11.05
302	07	3020701	邮寄费	0.05		0.05
302	07	3020702	电话费	5.50		5.50
302	07	3020705	网络通讯费	5.50		5.50
302	11	30211	差旅费	24.50		24.50
302	11	3021101	差旅城市间交通费	3.00		3.00
302	11	3021102	差旅住宿费	3.50		3.50
302	11	3021103	差旅伙食补助费	12.00		12.00
302	11	3021104	差旅公杂费	6.00		6.00
302	13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0
302	13	3021312	零星维修（护）费	3.00		3.00
302	15	30215	会议费	0.60		0.60
302	15	3021501	三类、四类会议费	0.60		0.60
302	16	30216	培训费	0.25		0.25
302	16	3021699	其他培训费	0.25		0.25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0		3.50
302	17	3021701	公务接待费	3.50		3.50
302	26	30226	劳务费	13.50		13.50
302	26	3022602	食堂服务经费	10.00		10.00
302	26	3022699	其他劳务费	3.50		3.50
302	27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	27	3022701	零星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9.91		9.91
302	28	3022801	工会经费（比例）	4.15		4.15
302	28	3022802	工会经费（补充）	5.76		5.76
302	29	30229	福利费	6.22		6.22
302	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0		3.80
302	31	3023101	燃料费	1.70		1.70
302	31	3023102	维修费	1.00		1.00
302	31	3023103	过路过桥费	0.60		0.60
302	31	3023104	保险费	0.30		0.30
302	31	3023199	其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0		0.20
302	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23		28.23
302	39	3023901	公务交通补贴	24.13		24.13
302	39	3023902	事业单位出租车费用	0.10		0.10
302	39	3023903	租车费用	4.00		4.00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6		21.96
302	99	3029901	离退休人员活动费	1.80		1.80
302	99	3029902	午餐补助费	13.20		13.20
302	99	3029998	公用经费预留	3.96		3.96
302	99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4	0.44	
303	05	30305	生活补助	0.44	0.44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2）

表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86.14
					86.14
				乐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86.14
				宗教事务	86.14
201	34	04	307001	宗教界代表人士生活费	36.14
201	34	04	307001	宗教界代表人士生日和春节慰问费	5.00
201	34	04	307001	宗教团体工作经费补助	25.00
201	34	04	307001	宗教工作专项经费	20.00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3-3）

表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7.30		3.80		3.80	3.50
		7.30		3.80		3.80	3.50
307001	乐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7.30		3.80		3.80	3.50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公开表4）

表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备注：此表无数据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公开表 4-1）

表4-1

##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备注：此表无数据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公开表5）

表5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备注：此表无数据

###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6）

####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307-乐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86.14									
307001-乐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宗教界代表人士生活费	36.14	为了贯彻落实中统发（2016）53号和川统发（2016）59号、乐委统发（2017）5号文件精神，及时把党委政府的关心和温暖送到宗教界代表人士手中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宗教人士补助覆盖范围扩大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宗教人士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定性	好坏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宗教人士补助人数	=	13	人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宗教人士补助人员符合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宗教人士满意度（%）	=	100	%	10	正向指标
	宗教界代表人士生日和春节慰问费	5.00	加强与宗教界代表人士的联系和沟通，团结与教育，维护乐山宗教和谐稳定。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走访宗教人士主题明确	定性	好坏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宗教界代表人士人	>	74	人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宗教人士满意度（%）	=	10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走访宗教人士活动开展及时率	≥	99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走访宗教人士覆盖人数（名）	>	74	人	20	正向指标
	宗教团体工作经费补助	25.00	为体现党委政府对爱国宗教团体的关心，确保宗教团体工作的正常运转，增强了各团体搞好自身建设的信心，促进宗教领域的和谐稳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宗教组织扶持数（个）	=	5	个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宗教组织扶持及时性	定性	好坏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宗教组织扶持符合数	=	5	个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宗教团体补助覆盖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宗教人士满意度（%）	≥	99	%	10	正向指标
	宗教工作专项经费	20.00	为确保乐山宗教领域和谐稳定，深入活动场所、宗教团体和信教群众，掌握工作情况，妥善解决宗教敏感问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宗教人士满意度（%）	=	100	%	1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重大宗教事件处理解决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宗教场所开放率（%）	≥	99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重大宗教事件处理及时性	定性	好坏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宗教政策督促检查完成数（个）	=	108	个	20



## 十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开表7）

报表编号：510000\_0013

###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乐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690.76	690.76	0.00
年度总体目标	2024年，市民族宗教委将进一步加大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关于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学习力度，深入贯彻中央、省委、市委民族工作会议和全国、全省、全市宗教工作会议精神，着力推动民族宗教工作高质量发展。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总体目标	市民族宗教委将进一步加大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关于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学习力度，深入贯彻中央、省委、市委民族工作会议和全国、全省、全市宗教工作会议精神，着力推动民族宗教工作高质量发展	
	民族工作	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建成一批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学校和教育基地，全力巩固做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成果。围绕乡村振兴工作，深化“一村一幼”、“学前学普”，为民族地区加快现代化建设提供有力支撑。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积极营造各民族共居共学、共事共乐的浓厚氛围。提升民族事务治理法治化水平，打造好“点亮火把”禁毒防艾公益品牌，推广好“德古”工作法，发挥好“同心·法律服务”工作站作用，加大高价彩礼治理、移风易俗等工作推进力度，鼓励各族群众参与基层治理，做到共参、共治、共享。	
宗教工作	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加强宗教工作“三支队伍”建设，发挥宗教工作“三级网络两级责任制”作用，开展民族宗教干部针对性教育培训，全面推进宗教工作法治建设，深入开展法律进宗教活动场所。坚持我国宗教的中国化方向，支持5个全市性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中发挥乐山宗教积极作用，贡献乐山宗教力量。支持宗教界全面从严治教，深入推进宗教团体制度建设，加强对宗教活动场所的教务指导，引导信教群众正信正行。加强互联网宗教管理，抓好宗教活动场所安全工作，加大非法宗教活动的治理力度，防范和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防范化解宗教领域重大风险隐患，确保全市宗教领域的安全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的宗教团体数量	=	5	个	10
			慰问民族地区数量	=	3	个	10
			慰问宗教界代表人士	≥	70	人	10
		质量指标	人大报告翻译准确率	≥	99	%	10
		时效指标	慰问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族纠纷事件发生降低率	≥	80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少数民族、宗教人士满意度	≥	99	%	10

## 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公开表 8）

表8

政府采购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采购品目	数量	总金额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小型、微型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	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	采购说明
合 计			3.00					
307001-乐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3.00					
51110022Y00000025350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18040102-财产保险服务	1	0.30	否	否	否	否	
51110022Y00000025350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23120302-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1	1.70	否	否	否	否	
51110022Y00000025350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C23120301-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1	1.00	是	否	否	否	

## **第三部分 乐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乐山市民族宗教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乐山市民族宗教委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 690.76 万元,比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100.19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按照进一步规范转移支付预算管理的要求，将市级民族专项资金按照拟下达区县使用调整预算编制方式，导致项目预算减少 35 万元，二是因人员退休、辞职等原因 2024 年预算包含人数比 2023 年少 3 人，所以基本经费减少 65.19 万元。

### （一）收入预算情况

乐山市民族宗教委 2024 年收入预算 690.76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90.76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 （二）支出预算情况

乐山市民族宗教委 2024 年支出预算 690.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04.62 万元，占 88%；项目支出 86.14 万元，占 12%。

##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乐山市民族宗教委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690.76 万元,比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100.19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按照进一步规范转移支付预算管理的要求，将市级民族专项资金按照拟下达区县使用调整预算编制

方式，导致项目预算减少 35 万元，二是因人员退休、辞职等原因 2024 年预算包含人数比 2023 年少 3 人，所以基本经费减少 65.19 万元。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90.76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3.7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1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6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2.24 万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乐山市民族宗教委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690.7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100.19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按照进一步规范转移支付预算管理的要求，将市级民族专项资金按照拟下达区县使用调整预算编制方式，导致项目预算减少 35 万元，二是因人员退休、辞职等原因 2024 年预算包含人数比 2023 年少 3 人，所以基本经费减少 65.19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3.78 万元，占 8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12 万元，占 11%；卫生健康支出 15.62 万元，占 2%；住房保障支出 42.24 万元，占 6%。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459.0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关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实施养老保险

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职业年金支出、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民族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8.62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下属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部门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职业年金支出、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统战事务（款）宗教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86.14万元，主要用于：委机关开展宗教事务管理工作方面的专项业务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50.27万元，主要用于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5.13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職業年金补记支

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2024年预算数为3.71万元,主要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4年预算数为12.45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2024年预算数为0.47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2024年预算数为2.7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4年预算数为42.24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市民族宗教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04.6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63.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社会保险缴费、年终一次性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工伤保险、失业保险、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直接聘用人员经费、事业平时绩效工资、行政基础绩效奖。

公用经费 141.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维修、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市民族宗教委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7.3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3.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8 万元。2024 年市级年初部门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执行中，市级部门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 （一）公务接待费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2024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接待上级主管部门和其他市州相关部门来乐调研、检查、考察等业务活动开支产生的用餐费用。

###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轿车 1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拟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 万元，用于 1 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机关民族宗教业务工作开展。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市民族宗教委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市民族宗教委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市民族宗教委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141.0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6.08 万元，下降 4%。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在职人员比 2024 年多 3 人，所以机关运行经费比 2024 年多。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市民族宗教委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市民族宗教委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市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1 辆、

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市民族宗教委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4 个，涉及预算 86.14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运转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4 个，涉及预算 86.14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

(十) 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二)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三)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四)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五)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六)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

(十八) 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九) 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